

# 部门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元发〔2019〕7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元氏县人民法院 2021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 1. 主要职能。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元氏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四）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五）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六）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七)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八)管理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负责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完成其他应由元氏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2. 机构情况

2021年度，纳入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元氏县人民法院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 3. 人员情况

2021年底我单位在职人员68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49人。

## 4. 资产情况

2021年底，我单位货币资金余额为44.57万元，固定资产原值为1789.73万元。

##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我单位年初预算支出总金额为5218.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1402.79万元，项目支出预算3816万元。2021年决算支出总金额为2357.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83.81万元，项目支出

1073.65 万元。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一、以新时代依法治国要求为目标，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

法院将坚持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总结办案规律、规范办案标准，完善智能辅助办案系统功能，敦促法官提高运用自由裁量权的能力和水平，健全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技术保障和运行管理机制。第一，规范审判权力运行，完善监督制约机制，提升审判质效；第二，优化司法职权配置，完善管理体制机制，提升司法公信力；第三，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强化人权保障，切实防范冤假错案；第四，深化繁简分流，优化资源配置，着力解决案多人少矛盾；第五，完善人员分类管理，夯实制度机制保障，推进法官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第六，坚持司法为民宗旨，提升诉讼服务水平，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二、以增强人民法治获得感为定位，全面落实司法为民各项举措

法院将始终以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为导向践行良法善治，继续加强对民生类热点、难点案件的研判，推动家事审判改革；运用“互联网+”思维和大数据手段，大力加强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提供方便、快捷的审判流程等服务，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探索完善依法司法救助举措，充分发挥诉讼费缓、减、免制度作

用，合理利用司法救助资金，切实解决群众困难等。争取以司法手段营造公平正义的社会氛围，推进法治元氏建设向前进。

### 三、以提升司法能力为根本，全力打造专业审判队伍

法院将坚持新时代法治建设总要求，加强法官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夯实多元化、分层次的审执人才基础。加强干警思想建设、职业道德建设，完善法官轮训制度。组织分类培训，提高干警执法办案能力。完善岗位职权利益回避制度，规范法官与当事人、律师、中介组织的接触、交往行为。加强纪律规矩经常性教育，引导审判人员养成纪律自觉。统筹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建立健全与司法权运行新机制相适应的监督制约体系。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按照《元氏县县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文件要求，我院迅速行动，及时组织开展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制定了严格高效的工作机制，组织专人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全面收集、系统整理各预算项目绩效完成信息，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高效率、高质量完成。

###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我院收集各项绩效信息，将每个预算项目各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初设定值相比较，评定每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预算项目自评最终得分，根据得分具体分析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然

后按照绩效自评表的格式和要求，逐项填写绩效指标得分，并认真书写自评工作报告。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坚持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总结办案规律、规范办案标准，完善智能辅助办案系统功能，提高了法官运用自由裁量权的能力和水平，健全了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技术保障和运行管理机制。规范审判权力运行，完善监督制约机制，提升审判质效；优化了司法职权配置，完善管理体制机制，提升司法公信力；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强化人权保障，切实防范冤假错案；深化繁简分流，优化资源配置，着力解决案多人少矛盾；完善人员分类管理，夯实制度机制保障，推进法官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坚持司法为民宗旨，提升诉讼服务水平，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以增强人民法治获得感为定位，全面落实了司法为民各项举措。法院始终以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为导向践行良法善治，继续加强对民生类热点、难点案件的研判，推动家事审判改革；运用“互联网+”思维和大数据手段，大力加强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提供方便、快捷的审判流程等服务，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完善依法司法救助举措，合理利用司法救助资金，切实解决群众困难等。争取以司法手段营造公平正义的社会氛围，推进法治元氏建设向前进。

提升了司法能力，打造更专业审判队伍。坚持新时代法治建设总要求，加强法官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夯实多元化、分层次的审执人才基础。加强干警思想建设、职业道德建设，完善了法官轮训制度。组织分类培训，提高干警执法办案能力。完善岗位职权利益回避制度，规范法官与当事人、律师、中介组织的接触、交往行为。加强纪律规矩经常性教育，引导审判人员养成纪律自觉。统筹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建立健全与司法权运行新机制相适应的监督制约体系。

##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案件审判管理和执行方面，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件的执行；案件审判方面，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2021年，元氏县人民法院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忠实履行法定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2021年，共受理各类案件6898件，办结6110件，同比分别上升27.3%和19.8%，法定期限内结案率100%。

1. 积极推进平安元氏建设，保障社会平安稳定取得新成就。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审结各类刑事案件317件。常态化开展扫黑

除恶专项斗争，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审结一审涉恶案件7件，判处罪犯42人，其中认定涉恶34人。综合运用判处财产刑、追缴、没收违法所得等手段，彻底铲除黑恶势力经济基础，判决收缴或没收非法财产59.93万元。审结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危害公共安全犯罪案件135件，有力促进严打斗争的深入开展。审结金融诈骗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26件，严惩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害群之马。审结贪污受贿、渎职罪案件2件，深入开展追赃行动，彰显有腐必惩、有贪必肃的坚定决心。

2. 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新提升。共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3530件，其中，恒成房地产服务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等合同类纠纷2161件，依法规范市场秩序；婚姻家庭、继承纠纷、劳动争议纠纷604件，有效促进社会和谐；交通事故、医疗损害等侵权纠纷320件，及时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审结保险类纠纷248件，促进保险行业健康发展。围绕支持省会建设和高质量发展工作，制定了《元氏县人民法院为实现元氏高质量发展提供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的实施意见》，扎实推进13条重点举措。加强扶持民营经济发展力度，落实与重点民营企业的联络机制，与企业开展“一对一”网格化服务，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全力服务保障企业健康发展。

3. 强化行政审判公正权威，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得到新加强。紧紧围绕转变政府职能、优化政务服务，共审结行政案件13件、

非诉执行审查 4 件。全力推进行政争议诉前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协调化解 6 件，努力把行政争议消灭在萌芽状态。持续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落实，出庭率达到 100%，有效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加强与行政机关的良性互动，开展专题培训 1 次，执法会商研讨 3 次，帮助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在全县土地卫片检查及违章建筑拆除工作中，配合做好非诉案件审查，全力提供法律保障。

各项绩效目标都较好完成，促进了法院工作的良性发展。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总得分 95.89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编制的绩效信息不够细化，预算编制金额不够准确。

#####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针对存在的预算绩效信息不够细化以及预算编制金额不够准确问题，我院一定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夯实预算执行基础，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优化工作流程；注重在平时加强对财务人员培训和教育制度，提升财务人员职业道德和专业能力。力求做到合理预算，提高县级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

水平。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  
职称）

组长：李 辉 党组成员、专委

成员：薛媛娣 政治部副主任

杜立辉 办公室主任

